典型案例三：

吉林省商业性玉米种植巨灾保险保障案例

**【摘要】**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保障“千亿斤粮食”产能建设工程顺利实施，耕地面积是基础，农作物面临巨灾的风险抵抗能力是关键。近年来，国家出台的相关文件多次提到“巨灾保险”，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提出的“七大保险”再次强调“建立健全国家巨灾保险”。吉林省农业农村厅高度重视，不断加大运用保险机制进行巨灾风险分散和经济补偿，增强农民防灾抗灾能力，联合国寿财险吉林省分公司试点开展商业性玉米种植巨灾保险创新项目，通过玉米种植巨灾保险产品创新，有效分散了规模玉米种植户面对巨灾的生产经营风险，稳定种粮收益。2023年，该项目在四平市梨树县成功落地，破解了在重大灾害面前农户抵御风险能力较弱这一难题。

一、创新背景

近年来，我国各地自然灾害频发。梨树县作为国家商品粮的主要生产基地，在2022年遭遇30年一遇的洪涝灾害，导致农作物大面积绝收，对农户生产经营造成严重影响。吉林省农业农村厅高度重视，围绕如何满足特色农业保险需求、维护国家粮食安全、助推乡村振兴、保障食品安全、坚守风险底线等领域开展专题调研。调研中，当地政府和农户普遍反馈，现有的政策性种植成本保险和完全成本保险对于规模种植的保障水平不够，不能满足农民恢复生产的需求，抵抗大灾风险的能力更是得不到保障。为破解这一难题，吉林省农业农村厅积极引导国寿财险吉林省分公司在梨树县开展商业性玉米种植巨灾保险创新项目试点，进一步稳定农民收入、增强抵御大灾风险能力，更好地稳定农民种粮积极性。

二、主要做法

**（一）强化协调，联动设计方案。**在吉林省农业农村厅积极协调下，国寿财险吉林省分公司联合科研院校农业技术专家团队成立商业性玉米种植巨灾保险创新项目推动小组，国寿财险吉林省分公司农村业务部牵头组织国寿财险四平中心支公司、梨树支公司农险技术人员成立专项课题小组，进一步健全工作组织协调机制，明确各自职责任务，加强横向协同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发挥最大效能。通过深入研究和分析，从保障玉米产量、农民收入和种植成本等方面出发，初步选定研发商业性玉米种植巨灾保险创新产品，支持规模种植户坚定种粮信心，保障种粮收入，稳定种粮安全，提高应对抵抗大灾风险水平，具备快速恢复生产能力。

**（二）调研走访，多方征求意见。**在产品初步方案形成后，工作小组深入梨树县进行走访调研，本着既要提高风险保障，又要不大幅增加农户生产成本的原则，在向梨树县委、县政府详细介绍了承保对象、险种保障范围和保费收取方式后，得到了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工作小组走访几十家合作社，多次深入合作社与农户沟通，往返于梨树县玉米种植区域的田间地头，听取合作社对玉米种植巨灾保险的想法和意见。深入了解合作社对玉米种植巨灾保险在保险金额、保险费率、保障程度、赔付标准等方面的需求和想法，在前期产品方案基础上进一步根据实地调研结果修改完善保险产品设计，切实把调研成果转化为推进工作的实际成效。

**（三）磋商洽谈，达成共识项目落地。**保险方案确定后，吉林省农业农村厅牵头组织梨树县委、县政府，种植合作社与国寿财险吉林省分公司开展多次专项座谈会，搭建政府、种植合作社、保险公司三位一体的惠农项目交流支持平台，各方经过多次磋商洽谈，从产品方案的制定、保险金额和保险费率的测算及赔付标准的确定等多方面，逐一磋商探讨，最终对产品方案各项内容达成一致，正式在梨树县试点开展商业性玉米种植巨灾保险创新项目，以每公顷保额2.25万元（含完全成本保额1.125万元/公顷），保险费率4.61%的标准促成梨树县商业性玉米种植巨灾保险落地。

三、支农成效

**（一）破解了地方政府当前面临难题。**梨树县政府在2022年遭遇洪涝灾害后，提出希望保险公司积极站在保护黑土地、支持乡村振兴、尽快恢复生产的角度，开发出在重大灾害面前提高农户抵御风险能力的保险产品，商业性玉米种植巨灾保险的成功开办，有效破解了地方政府提出的在重大灾害面前农户抵御风险能力较弱这一难题，提高了农民巨灾风险保障需求，稳定了农民收入、尽快恢复了生产。

**（二）提高了农户大灾风险抵御能力。**2023年7月19日，吉林省首单玉米种植巨灾保险成功出单，共计为三家合作社提供481.73万元风险保障，承保面积6423亩，保费收入22.21万元。在2023年汛期之际，为全力做好防汛救灾保险预赔付工作，保险公司主动设置绿色理赔通道，简化理赔流程及手续，为三个合作社预赔付8.7万元，及时缓解了合作社救灾资金紧张的困难。2023年10月，保险公司聘请相关农业专家，对三个合作社承保地块再次进行实地查勘定损，根据最终实际受灾情况追加赔款9.26万元。在原有政策性种植成本保险基础之上，大幅提高了大灾风险保障程度，为农户再生产提供资金支持。

**（三）完善了巨灾保险风险保障体系。**近年来，吉林省农业农村厅逐步扩大巨灾保险保障，不断健全、完善防灾减灾体系。商业性玉米种植巨灾保险开创了商业性巨灾保险先例，有效保障了粮食生产，助力乡村振兴发展，进一步健全了巨灾风险分散机制，践行了习近平总书记来梨树调研时提出的“一定要保护好黑土地这一耕地中的大熊猫”指示精神，得到了当地农户的充分肯定与认可。

四、推广价值

开展商业性玉米种植巨灾保险，具有十分巨大的推广价值。**一是服务“三农”，全面助力乡村振兴。**玉米种植巨灾保险的顺利落地，极大程度地分散了玉米规模种植户面对大灾的生产经营风险，真正为政府出实招，想农民所想、急农民所急，为基层政府和农业新型主体提供所需的保险产品和服务，踏踏实实为农民办实事，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全面助力乡村振兴。**二是提标降费，保障粮食稳供增收。**玉米种植巨灾保险在产品方案设计上充分考虑了种植户的实际情况，每亩保险金额与完全成本保险持平，保险费率低于种植成本保险，作为商业性产品尽最大限度减轻种植户保费压力，同时提供面对大灾的全面风险保障。**三是复制推广，力争实现全省覆盖。**当前，吉林省农业保险承保主体对于标的玉米主要提供玉米种植成本保险和完全成本保险服务，对于大灾保障程度不够，在现有试点基础之上，保险同业公司可依据实际情况直接引入推行，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快速覆盖全省绝大多数有此保险需求的种植户，为更多规模经营主体提供更全面的风险保障。

五、下一步工作安排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将进一步完善巨灾保险体系，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多层保障、风险共担的原则，推出更多符合农户和地方经济发展需求的创新性保险产品。**一是以点带面，推广成功模式。**组织农业保险承保主体将梨树县商业性玉米种植巨灾保险典型案例在全省范围内复制推广，尤其针对省内产粮大县，组织承保主体县区分支机构积极对接当地政府部门和玉米规模种植户，对玉米种植巨灾保险保险责任、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及赔偿处理等内容进行详细介绍、讲解，并听取当地政府及农户的意见与建议，优化产品功能与保障范围。通过不断探索、总结经验，扩大承保区域和面积。**二是持续推进，提标扩面增品。**进一步探索水稻、大豆等其他主要农作物巨灾保险模式，探索开展玉米、水稻气象指数保险等创新型产品试点，着力为基层政府和农民提供“一揽子”保险产品和服务。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持续加大保险服务乡村振兴力度，推进乡村全面振兴。